

证券代码：300809

证券简称：华辰装备

公告编号：2020-023

华辰精密装备（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5692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辰装备	股票代码	30080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彩英	陆丽花	
办公地址	周市镇横长泾路 333 号	周市镇横长泾路 333 号	
传真	0512-55107976	0512-55107976	
电话	0512-55107950	0512-55107950	
电子信箱	zqb01@hicise.com	zqb01@hicis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为全自动数控轧辊磨床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全自动数控轧辊磨床。公司针对客户在不同金属材料轧制及板形控制方式下，对工件（以轧辊为代表）的定制化磨削需求（包括轧辊辊形及精度、磨削效率、稳定性等），提供包括技术研发、产品设计、生产制造、交付安装、维修改造服务等在内的全流程服务。

公司是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是江苏省科技计划项目实施单位、江苏省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产品或装备智能化示范企业、江苏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江苏省重点企业研发机构，其技术中心被认定为江苏省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高速精密磨削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原子公司华辰机器是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企业研究生工作站，其技术中心被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认定为江苏省高效精密数控轧辊磨床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公司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公司是国内轧辊磨床行业的领军企业，在部分应用领域内，公司的产品品质已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已具备与国际一流轧辊磨床制造商（例如 HERKULES（德国）、WALDRICH（德国）、POMINI（意大利）等）同台竞技并实现进口替代的技术能力。目前，公司在热轧领域（包括碳钢、不锈钢领域）以及冷轧不锈钢领域，产品品质与技术实力已达到国际领先水平，而在冷轧碳钢领域以及其他应用领域（例如有色金属板带箔），与国际一流水平相比，仍存在差距，但仍然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公司主营产品已成功实现进口替代，并销往“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公司拥有的“华辰”品牌具有较强的市场影响力和品牌美誉度。报告期内，公司顺应外部市场机遇，并凭借自身在技术研发、产品质量及后续支持服务方面均已建立的品牌形象和市场知名度，在进口替代、“一带一路”领域取得了重大进展，与一批重量级客户建立了业务合作，具体而言：在国内客户方面，公司客户群体已覆盖河钢集团、宝钢股份（600019）、首钢股份（000959）、鞍钢股份（000898）等大型国有钢铁集团以及鼎信、日照钢铁控股集团等大型民营钢铁集团，在与该等客户的业务合作中，公司与国际一流轧辊磨床制造商（例如 HERKULES、WALDRICH、POMINI 等）同台竞技，并成功实现进口替代；在海外客户方面，公司主营产品成功出口至“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与海外知名客户（例如 JINDAL、TATA 等）建立了业务合作。此外，公司在有色金属、机械加工及机械设备等领域，持续拓展重量级优质客户，进一步扩展了产品的应用范围。

公司始终致力于通过提升产品性能指标及智能化水平来满足下游行业日益提升的生产需求，已实现对传统轧辊磨床产品的技术升级，为客户提供高精度、高效率、智能化的全自动数控轧辊磨床产品。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目前，公司在轧辊磨床行业各应用领域内的行业地位情况如下：

所处领域	热轧领域	冷轧领域
碳钢领域	公司所处地位：国际领先（第一梯队） 同梯队竞争对手：HERKULES、 WALDRICH、POMINI	公司所处地位：国内领先（第二梯队） 第一梯队竞争对手：HERKULES、 WALDRICH、POMINI
不锈钢领域		公司所处地位：国际领先（第一梯队） 同梯队竞争对手：HERKULES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424,957,757.65	401,492,847.10	5.84%	250,873,103.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3,024,072.64	137,670,152.19	3.89%	54,815,539.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7,407,067.29	128,104,201.31	-0.54%	60,677,591.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310,941.47	80,601,435.47	87.73%	62,272,792.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2	1.17	4.27%	0.4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2	1.17	4.27%	0.4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92%	28.47%	-5.55%	12.16%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	1,674,090,405.21	871,159,948.43	92.17%	733,944,29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86,586,300.55	552,440,959.84	150.99%	414,770,807.65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2,502,992.07	90,917,396.91	141,042,674.88	90,494,693.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932,308.31	25,456,213.02	56,828,954.67	25,806,596.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086,372.08	23,789,885.86	45,398,656.05	24,132,153.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99,060.09	23,780,981.96	45,190,468.85	55,940,430.5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47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18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曹宇中	境内自然人	23.37%	36,670,000	36,670,000			
刘翔雄	境内自然人	23.37%	36,665,000	36,665,000			
赵泽明	境内自然人	23.37%	36,665,000	36,665,000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江苏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3%	3,811,583	3,811,583			
昆山双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	1,978,417	1,978,417			
徐彩英	境内自然人	1.21%	1,900,000	1,900,000			
林志远	境内自然人	0.22%	351,921	0			

吴晓华	境内自然人	0.16%	250,991	0	
周永安	境内自然人	0.09%	143,400	0	
谢慧明	境内自然人	0.09%	141,693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曹宇中、刘翔雄和赵泽明为一致行动人。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国内轧辊磨床行业的领军企业，主营业务为全自动数控轧辊磨床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全自动数控轧辊磨床。公司针对客户在不同金属材料轧制及板形控制方式下，对工件（以轧辊为代表）的定制化磨削需求（包括轧辊辊形及精度、磨削效率、稳定性等），提供包括技术研发、产品设计、生产制造、交付安装、维修改造服务等在内的全流程服务。

2019年度，公司把握行业持续增长的有利时机，紧密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在董事会和管理层的领导及全体员工的辛勤工作下，报告期内，实现了经营业绩平稳增长，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24,957,757.65元，较去年同期增长了5.8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43,024,072.64元，较去年同期增长了3.89%。在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工作具体如下：

1、优化公司治理，做好IPO发行准备工作

2019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能得到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勤勉、尽责开展各项工作。另一方面，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与中介机构通力协作，完成财务专项自查、利润分配政策修订、新股发行方案调整等各项工作，为公司顺利发行上市奠定坚实的基础。公司于2019年12月4日，成功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2、完善营销体系，加强市场拓展

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出发点，深刻洞察国内外轧辊磨床行业发展的新趋势、新技术、新领域，不断调整产品结构。在钢铁行业稳定运行的背景下，国内钢铁行业步入了提质增效的良性发展阶段，钢铁企业产品产能转型升级、产能有序置换，以及“一带一路”领域的出口机遇，为轧辊磨床行业提供了稳定的市场需求空间。公司始终紧跟市场的步伐，不断完善和优化营销体系，加强营销队伍建设，进一步提升营销人员的能力及素质。报告期内，公司拥有的“华辰”品牌与客户效应得到进一步提升，凭借自身在技术研发、产品质量及后续支持服务方面均已建立的品牌形象和市场知名度，在进口替代、“一带一路”领域取得了重大进展，与一批重量级客户建立了业务合作。

3、加大研发力度，提升核心竞争力

2019年度，公司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大力引进经验丰富的高层次人才，加强与科研高校的产学研合作，不断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公司自主研发制造的全自动数控轧辊磨床，先后获得“国家火炬计划项目”、“国家重点新产品”、“江苏省科学技术奖”等荣誉，多项核心技术处于国内领先地位。报告期内，公司精确把握市场，以市场、客户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优先的策略，在不断赢得市场份额的同时，也为公司的研发、创新带来新的动力。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全自动数控轧辊磨床	364,554,804.68	165,681,831.71	45.45%	5.93%	3.77%	-0.94%
维修改造业务	38,790,191.54	21,471,783.57	55.35%	-12.64%	-13.29%	-0.42%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

财政部分别于2019年4月30日和2019年9月19日 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本公司将因追溯调整产生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